

B 类
公开

株洲市公安局文件

株公建字〔2025〕10 号

对市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第 1051 号建议的 答复

李志华等 11 名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治理株洲市二中枫溪学校周边交通秩序的建议收悉，市公安局高度重视、迅速办理，现答复如下：

株洲市二中枫溪学校开校以来，校园周边道路的交通秩序管理问题我们一直都很重视。枫溪学校地处天池路、湿地东路、天枫路、溪五路的合围区域，由于学校集小、初、高为一体的创新模式学校，师生人数较多，因此上、下学高峰期间周边道路的交通压力较大，道路拥堵现象严重。为保障学校周边道路的交通秩序有序、畅通，交管支队多次协同辖区大队与校方到现场进行实地勘察，并根据多方协商采取了在溪五路增设道路隔离栏来规范道路通行秩序、上下学期间封闭枫溪小学正门前的湿地东路来减

少学生与机动车的冲突点、在周边道路设置学校警示、限速标志来提醒驾驶员减速通行、通过交叉口微改提高路口通行效率和早晚高峰期间加强护学岗勤务对道路的交通疏导等措施来缓解交通压力。

一、完善周边道路交通设施。一是重新施划天枫路与溪五路交叉口不清晰的交通标线；二是在枫溪学校正门前的隔离栏起点增设“右侧通行”标志，引导机动车有序通行；三是在枫溪学校正门和天池路处的人行横道线一侧施划彩色、震荡的减速标线和礼让行人的提示标识，提醒机动车减速、停车礼让行人；四是优化天枫路与枫溪大道交叉口的交通组织，将天枫路进入枫溪大道的车道停止线前移6米，以解决进口因车道数不足而导致车辆相互干扰，造成车辆排长队通行效率低的问题；五是进一步优化天池路与临港路交叉口西进口车辆提前掉头开口，将开口调整至中心绿化末端，车辆可在确保安全下自行掉头通行，提高掉头通行效率，引导接送学生车流快速驶离。

二、拆除天池路绿化带，设置信号灯。天池路为双向6车道且有中心绿化带的城市主干路，与之相交的溪五路为双向2机动车道加2非机动车道的城市支路，交叉口根据《城市道路工程设计规范》主干路与支路平面交叉推荐形式采用“支路只准右转通行”的规定采取的是右进右出的交通组织模式。由于溪五路进入天池路的车道数无法满足路口分向车道的通行需求，且距离枫溪学校正门只有150米，如建设信号灯组织交通，溪五路的通行能力不足、学校高峰期间前道路的交通特性和路口进口分向车流相互干

扰等原因，将导致溪五路及天池路车辆排长队发生拥堵。天池路与溪五路交叉口距离临港路 260 米，临港路口通过微改后增加了车道数和设置了提前掉头开口，路口通行效率有了很大的提高，接送学生的车辆在溪五路右转后可快速驶离，因此建议保持现状，不打通溪五路位置的中心绿化设置信号灯。

三、在道路两旁设置停车泊位。天池路为双向 6 车道的城市主干路，道路横断面为 3 机动车道，人行道与非机动车道共板。根据国家关于《城市道路路内停车泊位设置规范》(GA/T850-2009) 4.3 以下路段和区域不应设置路内停车泊位“a: 快速路和主干路的主道”的要求，因此建议不在天池路设置停车泊位。为满足学校上、下学高峰期间接送学生的需求，我们在学校前道路上划定了临时停车区域，允许车辆即停即走，但考虑到学校学生较多，停车区域无法满足大量家长接送的停车需求，我们原则上也允许车辆在学校周边道路有序、短时间临时停放。

感谢您对交通管理工作的支持与理解。

承办负责人：唐文发

承 办 人：何 晖 易海峰

联系电话：0731-28687079

